

# 北京中医药大学临床医学院北京中医医院 2026 年

## 申请审核制博士研究生复试通知

复试工作是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证生源质量的基础环节，根据教育部关于 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有关文件以及《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审核制”招生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我院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 一、复试安排

#### 1. 复试时间及方式

2026 年我院申请审核制博士复试工作于 1 月 14 日-1 月 15 日进行，全部采用现场复试的方式进行。根据我学院各学科特点，复试考核内容包括资格审核、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心理测试、笔试、面试，笔试时间为 120 分钟，综合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 （1）具体工作时间安排

内容	时间	地点	参加人员及注意事项
复试报到	2026 年 1 月 14 日 8:00-8:10	北京中医医院教育处 教育处实训室	1. 中医内科学、中医儿科学、针灸推拿学、中西医结合临床专业考生； 2. 考生如遇特殊情况需提前联系工作人员，报到时间不得晚于 1 月 14 日 8:10； 3. 请考生携带 1 寸白底彩色证件照 1 张。
资格审核、 思想政治素质 和品德考核	2026 年 1 月 14 日 8:10-9:00		
心理测试	待定		
笔试	2026 年 1 月 14 日 9:30-11:30		
综合面试	2026 年 1 月 15 日 8:00-11:00	实训室候考 106 室面试	中医儿科学、中西医结合临床专业 考生
	2026 年 1 月 15 日 8:00-11:00	实训室候考 205 室面试	中医内科学、针灸推拿学专业考生

(2)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崔老师 010-64032860；建立联系平台：钉钉 APP，请考生提前下载软件，并通过以下链接进入钉钉群，关注群消息。

“2026 北中申请考核制博士通知群”钉钉群号：168320004841

钉钉群二维码：



(3) 教育处详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后街小取灯胡同 5 号院。

(4) 其他需要向考生说明的注意事项：报到时间：**1月14日 8:00**，地点：教育处实训室。请考生携带黑色或蓝黑色钢笔或签字笔，**1寸白底彩色证件照1张**。

## 2. 复试考核

### (1) 资格复审

考生需在参加考核时携带以下材料原件、复印件进行资格复审。学院审核后退还原件，留存复印件，其中，《思想政治情况表》原件、专家推荐书原件、诚信承诺书原件将留存在我学院，不予退还。

①本人身份证件（有效期内）；

②思想政治情况表（加盖所在工作单位主管部门或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  
门红色公章）；

③硕士课程成绩单（加盖研究生院管理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红色公章）；

④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学校研究生学籍管理部  
门开具的在学证明及学生证复印件，须入学时补交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  
件和复印件）；

⑤外语水平证明；

⑥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推荐书；

⑦个人陈述（需与系统内填写内容一致）：内容包括学习及学术研究的简  
要经历、经验、能力及其他原创性科研成果等（不超过 2000 字）；

⑧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包括申请人拟在攻读博士期间将  
要研究的主题、文献综述、研究内容、申请人对该主题已经进行的研究以及研  
究可能实现的创新等内容；

⑨非应届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指导教师签名的  
学位论文摘要、目录和部分章节等；

⑩在学术期刊上发表的学术论文、重要的获奖证书扫描件，以及其他可以  
体现申请人临床或科研能力的材料，如专利等；

⑪申请中医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的考生须提供申请条件第 10 条所要求的材  
料；

⑫《报考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研究生提交报考材料诚信承诺书》：须本人  
签字。

#### （2）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  
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3）心理测试

考生报到时进行心理测试。

#### （4）复试考核内容及形式

复试考核由笔试考核和面试考核组成，两部分成绩均为百分制，任何一部  
分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①笔试考核（占 30%）：笔试考核内容包括病例分析、专业英语、专业应用能力测试等，考试时长 120 分钟。

②面试考核（占 70%）：面试考核内容为外语口语水平、科研素养、创新能力、学科背景及综合表现等。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基本一致，不少于 20 分钟。

#### 4. 总成绩计算方式

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

总成绩=笔试考核（百分制）×0.3+面试考核（百分制）×0.7。

两部分成绩均为百分制，任何一部分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 二、复试录取

1. 复试录取办法：学院根据教育部规定的“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按照招生计划和最终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

（1）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笔试、面试成绩均为百分制，任何一部分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3）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完成复试过程的所有考试环节，如有一个环节缺考，则不予录取。

（4）所有拟录取考生的体检在入学时统一进行，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规定及校医院具体要求执行。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

#### 2. 复试成绩、拟录取名单公布方式

复试成绩、拟录取名单将于全部复试考核环节结束后，在钉钉群或我院官网公布，网址：[https://www.bjzhongyi.com/zyb\\_yjsjy](https://www.bjzhongyi.com/zyb_yjsjy)。

3. 院内调剂原则：报考同一导师的考生，按照招生计划和最终总成绩排序由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未被第一志愿报考导师录取的考生，且复试成绩大于 60 分，根据复试表现，参考复试总成绩，结合导师科研需求，在学院内择优完成调剂录取。

### 三、申诉渠道

复试工作全部结束当日，我院将向考生告知复试结果。拟录取结果后续将在医院官网（[https://www.bjzhongyi.com/zyb\\_yjsjy](https://www.bjzhongyi.com/zyb_yjsjy)）进行公示，公示期间考生若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提出申诉。申诉人需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提交书面申诉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学院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将复议结果反馈申

诉人。若对院级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在院级处理结果下达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学校研究生院提出申诉。

#### 四、联系方式

招生咨询联系人：崔老师，办公电话：010-64032860；

学院监督电话：010-87906525；

北京中医药大学纪检监察部门研究生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53911041。

#### 五、其他

以上未尽事宜均参照《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6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审核制”招生实施方案》及学校最新通知执行。

临床医学院北京中医医院

2026 年 1 月 11 日